淡江時報 第 811 期

**100年學海飛颺等計畫 即起申請**

**學校要聞**

【記者陳思嘉淡水校園報導】國際交流暨國際教育處自即日起，受理專任教師申請100年教育部「學海築夢計畫」，可選送學生赴海外專業實習，截止日期為3月4日。另外，短期出國留學為錢所苦的學生，機會來了！可申請100年教育部「學海飛颺」、「學海惜珠」專案計畫，由系所彙整推薦名單，於2月25日送國交處。

「學海築夢計畫」鼓勵大專校院，提出與海外先進交流，或與具有發展潛力之企業、機構進行合作，選送學生赴海外實習。獎助經費可包含海外專業實習團員（含計畫主持人）之來回機票及生活費等；獎助最高期限為1年。去年本校旅遊與旅館管理學系申請通過，已預計於今年5、6月，選送學生赴帛琉著名飯店實習。國交處主任李佩華呼籲本校教師踴躍提出計畫，讓學生有機會能到海外實習。

「學海飛颺」申請資格為99學年上學期成績班級排名前30％；「學海惜珠」名額不限，但須領有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，且99學年上學期成績在各系所前40％。另外，申請以上兩專案之學生，皆須已參加留學國語言之外語檢定考。李佩華表示，教育部在「學海惜珠」專案中，提供中低收入戶學生較優渥的獎助金，讓他們能有更多機會到國外拓展視野，希望符合條件、想出國學習的同學好好把握。

曾獲「學海飛颺」計畫補助，已順利留學歸國的國企碩三蔡依君建議，申請的事前準備工作很重要，除了課業成績外，社團或服務經驗也不可或缺，自傳則應儘量充實內容豐富。詳細申請辦法請洽國交處業務承辦人林淑惠，校內分機：2002、2003。